

大陸委員會 108 年度性別平等成果報告

壹、性別議題年度成果

一、院層級議題

(一) 性別議題 5：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公部門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 一、提升行政院各部會委員會其委員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例。 二、提升行政院各部會主管政府捐助或出資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其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例。	【委員會】			
	提升公部門決策參與機制中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例。	研議相關措施，提升性別比例	在部會首長之性別比例未提高前，於召開委員會議如委員有請假而指定代理人員出席會議時，請其優先考量指派女性代表出席，以增加女性參與之比例。	本會委員會議女性參與比例（含指定代理人員）不低於三分之一。
	【公設財團法人】			
	提升公部門決策參與機制中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例。	研議相關措施，提升性別比例	一、海基會 (一)本會向海基會宣導有關政府對於捐助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其董	本會董監事任期 3 年，將於 109 年進行改選，年度目標值： 109 年： 增加至少 1 位

			<p>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政策目標。</p> <p>(二)為提升女性董事比例，本會將於董監事改選或補選時，建議中央政府機關優先指派女性；目前女性監事比例均已達三分之一，未來仍會致力提高女性董監事比例，以落實性別平等政策。</p>	<p>女性董事。</p>
			<p>二、策進會</p> <p>(一)目前監察人部分已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原則。</p> <p>(二)至董事部分，除於董監事會議配合宣導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政策目標，並於董</p>	<p>本會董監事任期 3 年，將於 108 年及 111 年進行改選，年度目標值：</p> <p>108 年：增加至少 1 位女性董事。</p> <p>111 年：增加至少 1 位女性董事。</p>

			監事改選或補選時，提醒政府機關指派代表時，優先指派符合資格之女性。另於擇選社會賢達部分，亦注意配合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
--	--	--	--

1. 年度成果

(1) 委員會：

A. 指標達成係本會委員會議女性參與比例（含指定代理人員）不低於三分之一，其中3次委員會開會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

B. 108年召開委員會11次，出席情形如下：

次數	日期	出席人數	女性出席人數(比率)
第1次	1月15日	67人	22人 (32.84%)
第2次	3月13日	68人	25人 (36.76%)
第3次	4月30日	67人	21人 (31.34%)
第4次	5月27日	60人	20人 (33.33%)
第5次	6月25日	67人	20人 (29.85%)
第6次	7月30日	70人	23人 (32.86%)
第7次	8月27日	69人	22人 (31.88%)
第8次	9月25日	67人	22人 (32.84%)
第9次	10月29日	68人	24人 (35.29%)
第10次	11月26日	64人	21人 (32.81%)

第11次	12月31日	69人	21人 (30.43%)
------	--------	-----	--------------

(2) 財團法人：

- A.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本會將促請 109 年改選時盡力達成增加 1 位女性董事。
- B. 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108 年辦理董、監事換屆改聘，已新增聘 1 位女性董事，指標已達成。

2. 檢討策進：

- (1) 委員會：因本會委員會係由業務相關部會首長兼任，因受限於相關部會首長性別分布因素，要達到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規定有實際之困難。故為積極推動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本會委員會開會通知單請各部會如委員有請假而指定代理人員出席會議時，請其優先考量指派女性代表出席，以增加女性參與之比例。
- (2) 財團法人：已配合就未來政府機關代表之董事、監事，有合適之女性副首長，將建議相關政府部門指派女性副首長優先擔任董事，以提升女性參與決策。

二、 部會層級議題

(一) 性別議題 1、辦理中國大陸事務研習活動之性別統計議題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經由統計分析檢視中國大陸事務研習活動男女性參加比例變化，瞭解是否符合性平政策目標。	108 至 111 年參與研習計畫任一性別不少於當年參與研習總人數的三分之一。	為瞭解不同性別參與研習活動之狀況，透過統計參加研習人員的男女性別比例，以檢視本計畫落實性別平等情形。	1. 透過活動成果報告書及問卷調查，瞭解參加人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當年參與研習總人數的三分之一。 2. 另透過機關問卷設計瞭解男女公務員對研習活動

			的看法，包括：課程主題、時間安排、講座專業及課程教材等，俾供規劃參考，以有效擴大女性公務員參與活動。
--	--	--	--

1. 指標達成度：

(1)本會與地方政府合辦「108年度中國大陸事務研習計畫」計12個直轄市、縣市政府，共13項計畫，參加人數1,049人，女性607人（57.9%）、男性442人（42.1%），達成參與研習計畫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研習總人數的三分之一。

(2)研習活動開設有關於兩岸婚姻相關法規介紹及案例分享等課程，如兩岸關係及交流法規實務-兩岸婚姻相關法規介紹、兩岸婚姻法律事務案例、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應注意事項等，有助女性學員瞭解兩岸事務，並建立平等參與機會。

2. 本會與地方縣市政府合辦「108年度中國大陸事務研習計畫」，辦理情形如下：

合辦地方政府	活動時間	參訓對象	參與人數	性別	
				男	女
臺北市府	4月23日	市府一級、二級機關	63	21	42
	10月7日		41	10	31
新北市政府	5月13日	市府一級、二級機關	47	15	32
桃園市政府	6月26日	市府同仁，包含桃園市各一級機關、區公所、桃園航空城（股）公司、桃園大眾捷運（股）公司、桃園果	137	52	85

合辦地方政府	活動時間	參訓對象	參與人數	性別	
				男	女
		菜市場（股）公司、桃園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臺南市政府	7月8日	市政府各機關相關人員，包含臺南市政府各局處、區公所、戶政及地政事務所之人員	77	33	44
高雄市政府	6月17日	高雄市及中央派助南部機關公務員、高雄空大公務員、其他學生等	180	100	80
屏東縣政府	6月17日 6月20日	屏東縣政府各局處人員	63	17	46
宜蘭縣政府	9月11日	縣府各單位暨所屬各一、二級機關、各鄉鎮市公所所屬人員	64	34	30
臺東縣政府	8月12日	縣府暨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代表會及學校單位	60	19	41
金門縣政府	9月18日	縣府行政機關、公務人員	92	38	54
基隆市政府	5月15日	市政府所屬單位、基隆市安樂及信義地政事務所、地政志工及基隆市地政市公會等	95	40	55

合辦地方政府	活動時間	參訓對象	參與人數	性別	
				男	女
新竹市政府	7月5日	市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53	21	32
嘉義市政府	6月28日	市府大陸交流相關單位人員、各單位所屬機關同仁	77	42	35
總計			1049	442 (42.1%)	607 (57.9%)

3. 參與者回饋：根據直轄市、縣市政府成果報告顯示，本會與地方政府合辦可加強地方政府同仁瞭解政府兩岸政策及交流實務、兩岸關係發展等，並從多元視角，反思兩岸議題，獲益良好；其中開設兩岸婚姻相關法規介紹案例分享，有助增加女性學員參與活動。

(二) 性別議題 2、增進兩岸青年學生交流，促進不同性別於各領域發展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辦理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參與學員達到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	108至111年本會辦理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參與之大專校院學生男、女學生之任一性別不少於所有梯次人數之三分之一。	確保在臺之大專校院男、女學生平等參與研習營活動之機會。	辦理研習營活動時，於招標文件中敘明招生之男女學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並據以落實執行。

1. 指標達成度：本會108年辦理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2梯次)邀請臺生、陸生共計166人參加，女生學員計109人(65.7%)、男

性計57人（34.3%），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總人數三分之一標準。

2. 本會辦理情形如下：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參加對象	活動內容
108 年度 「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	第一梯次： 5 月 29 日~6 月 1 日 第二梯次： 10 月 2-5 日	臺生及陸生共計 166 人參加。其 中，女性學員計 109 人(65.7%)，男 性學員計 57 人 (34.3%)，符合任一 性別不少於總人 數三分之一標準。	本活動透過學者專家授課、實地採訪、公民新聞寫作及成果發表，增進兩岸青年學生體認臺灣公民新聞關懷土地、參與社會公共議題之特色，同時促進兩岸青年學生認識臺灣新聞、言論自由價值。

3. 參與者回饋：

- (1) 根據學員於活動滿意度問卷調查意見，有九成以上學員對整體活動表示滿意。學員在課程中對於議題討論反映熱烈，勇於提問並互動回饋；另對成果發表的小組競賽全力投入，運用專業課程中學到的學理知識、新聞處理技巧，融入參訪過程吸收的虛擬實境、電影製作素材，展現活潑多樣的報導作品。
- (2) 本活動有助於兩岸青年學生相互瞭解，認識臺灣公民新聞的發展並學習社會參與的精神。

（三）性別議題 3、中國大陸配偶權益保障及生活適應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增加政策及權益 宣導、服務聯繫 機制說明之普及 性。	第一年、第二 年舉辦 5 場； 第三年、第四 年舉辦 6 場	至各縣市舉辦相關 陸配活動、座談 會，增加政策宣導 普及性。	與各相關機關、民間 團體合作，至各縣市 舉辦陸配活動、座談 會，宣導最新政策法 令及權益，並說明服

			務聯繫機制。
--	--	--	--------

1. 指標達成度：108年本會與各相關機關至各縣市舉辦陸配活動、座談會，宣導最新政策法令及權益，並說明服務聯繫機制，增加政策宣導普及性，辦理5場次，達成活動預計目標。
2. 本會舉辦相關陸配活動、座談會情形如下：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參加對象(含人數)	活動內容
陸配新春團拜聯誼活動	2月19日	中國大陸配偶 (20人,15女5男)	年節關懷中國大陸配偶在臺生活、法令宣導、非洲豬瘟防疫宣導。
逗陣遶法院暨陸配團體交流活動	4月11日	桃竹苗地區之中國大陸配偶數(40人,30女10男)	介紹臺灣司法資源、法令宣導、非洲豬瘟防疫宣導。
離島中國大陸配偶探索臺灣本島文化體驗營	8月19-26日	離島地區之中國大陸配偶(34人,33女1男)	帶領離島陸配瞭解本島、認識本島多元文化、與成功創業陸配交流、法令宣導、非洲豬瘟防疫宣導。
108年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工作坊活動(高雄)	8月28-29日	全國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負責人、社工、陸配業務承辦人(40人,25女15男)	現行兩岸婚姻政策及制度、陸配就創業相關法令及貸款資訊、陸配創業成功案例參訪、陸配常見法律問題、豬瘟防疫宣導。

108 年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工作坊活動(臺北)	9 月 3-4 日	全國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負責人、社工、陸配業務承辦人(40 人, 30 女 10 男)	現行兩岸婚姻政策及制度、陸配就創業相關法令及貸款資訊、陸配創業成功案例參訪、陸配常見法律問題、愛滋防治宣導、豬瘟防疫宣導。
----------------------------	-----------	---	---

3. 參與者回饋:透過機關問卷設計瞭解學員對研習活動的看法,其中問卷反映多為偏鄉資訊不足,希望本會能於偏鄉地區多開設此類相關研習活動、希望介紹更多與陸配工作權相關課程等意見,作為未來規劃活動參考。

(四) 性別議題 4、臺灣與港澳青年交流活動,納入性別平衡考量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本會辦理臺港澳青年交流活動,避免產生性別偏頗,應維持男女性別參與比例不致失衡,進而逐步落實性平政策目標。	每年度臺灣與港澳青年交流活動,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	活動辦理及學員錄取比例將性別平等納入考量。	1.設計不同活動主題,廣泛吸引不同性別學員參加。 2.倘有學員報名性別比例失衡,優先錄取特定性別。

1. 指標達成度:108年度辦理臺港澳青年交流活動共計6場次,計有216人參加,其中女性127人(58.8%),男性89人(41.2%),已達「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目標。
2. 本年辦理相關活動共計6場次,情形如下: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參加對象(含人數)	活動內容
2019 港澳高等院校新聞傳播學系臺灣實習團	6月30日-7月13日	香港新聞傳播等相關學系學生，計24人（20女4男）	深化港澳新聞傳播學系學生對我傳媒環境及相關發展之瞭解。
在臺港澳學生文化探索體驗營	第一梯次 4月4-7日 第二梯次 11月22-25日	在臺港澳學生，計86人（48女38男）	深化在臺港澳學生對臺灣多元文化之瞭解，引領港澳學生探索臺灣地方創能與趨勢。
2019 港澳青年臺灣知性之旅	6月10-14日	港澳學生，計30人（20女10男）	引領港澳青年學員深度體驗臺南文化圈之特色與發展過程，提供對香港文化保存與再生之反思
2019 香港學生金門體驗營	6月1-6日	香港學生，計40人（18女22男）	促進港澳學生對我社會多元發展及金門戰地文化之瞭解
聽島嶼說話：馬祖深度走讀營	9月13-16日	在臺港澳學生，計24人（16女8男）	增進在臺港澳學生對我離島文化與產業發展之認識。
2019 港澳青年企業家參訪團	11月6-9日	港澳青年，計12人（5女7男）	提升港澳青年企業家對我產業發展之瞭解，創造商業合作機會

3. 參與者回饋：根據前揭活動參與學員之回饋意見顯示，獲平均逾八成以上之滿意度，相關活動行程、課程與實作等內容之安排有助港澳學生及青年企業家瞭解臺灣當前政策規劃、多元社會文化及離島建設發展等，加上藉由多元主題設計引導與協助港澳生進行深刻的反思，深具正面意義，確能深化臺灣與港澳青年交流的實質內涵。

貳、其他年度重要成果

一、本會 108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決策、權力與影響力篇」辦理成果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執行情形
(一)強化性別平等之政策及治理機制	2.強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各直轄市、縣(市)婦權會或性平會的民主治理功能，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透明之方式運作，公開接受相關團體推薦民間委員，公開委員名單，會議紀錄全文上網，並開放民間提案。透過中央與地方性別平等座談與諮詢會議等機制，各部會與各縣市民間委員進行政策對話與經驗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屆委員由李副主任委員麗珍擔任召集人，委員計有15人(女性6人、男性9人)，其中外聘委員為郭素珍委員、薛承泰委員、廖元豪委員等3人(郭素珍委員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餘12人為內聘委員。 2.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高度透明方式運作，並依規定每4個月召開會議1次，會議召開前均詢問外聘委員共同時間，且於每次會議中均至少討論2案性別議題，爰每次會議至少有2位外聘委員出席，俾使本會相關議案皆能充分獲得專家學者指導並提出改善建議。 3.為使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相關資訊更加公開及透明化，會議紀錄均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另本會委員名單及會議紀錄均登載於本會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俾使民眾能隨時擷取相關資訊。
(四)深化性別統計相關資訊，增	1.建立市場經濟、社會組織、與家庭生活相關領域中參	辦理本會性別議題統計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本會性別平等專區公布「中國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執行情形
<p>加政府政策資訊之可及性</p>	<p>與及決策情形的性別統計，以及國際比較分析，說明分析比較依據，並據以規劃政策。</p>	<p>大陸人士來臺（各類交流）人數性別統計表」、「本會參與決策女性主管性別統計表」等；另網站上其他性別統計指標數據均已更新至 108 年。</p> <p>2. 本會與地方政府合辦「108 年度中國大陸事務研習計畫」計 12 個直轄市、縣市政府，共 13 項計畫，參加人數 1,049 人，女性 607 人（57.9%）、男性 442 人（42.1%），其中並開設有關於兩岸婚姻相關法規介紹及案例分享等課程，有助女性學員瞭解兩岸事務，並建立平等參與機會。</p> <p>3. 108 年度本會委託辦理青年學生兩岸關係研習營活動，共計邀請國內各地大專院校學生 134 人，其中男性 68 人，女性 66 人，男性占 51%，女性占 49%，增進不同性別人員對兩岸交流的認識。</p> <p>4. 108 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含自由行）總人數為 1,810,542 人，女性比例 59.6%。</p> <p>5. 108 年度委託辦理臺港澳青年交流活動共有 6 場，計有 216 名參加，其中男性 89 人，女性 127 人，男性占 41.2%，女性占 58.8%，有助港澳青年學生對臺灣多元文化社會交流的認識。</p>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執行情形
	<p>2.性別相關政策之規劃應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資料與意見蒐集，以及說明與公布過程，均應顧及不同性別及弱勢族群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使政策推動符合民眾需求。</p>	<p>1. 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兩岸婚姻在臺結婚登記數已逾 34 萬多對，且在臺居住之中國大陸配偶大多以女性為主。為彰顯政府重視中國大陸配偶權益之保障，本會於 108 年舉辦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工作坊，邀集全國陸配團體負責人參加，除說明政府目前最新兩岸婚姻相關政策外，亦就中國大陸配偶常見法律問題、就（創）業問題及社會福利資源運用等議題邀請各機關代表及專家解說。本會另與移民署、海基會等相關機關至臺中、桃園、彰化及高雄等地舉辦法院參訪及座談會活動，聆聽中國大陸配偶之生活需求，作為日後政策推動之參考。</p> <p>2. 鑒於目前網路媒體通路日益多元且推陳出新，為讓更多人能透過各種網路平臺了解政府施政，本會持續透過各種傳播媒體通路宣導政府兩岸政策之相關資訊，並製作與性別平等議題或節日活動之相關宣導影片及貼文。</p> <p>3. 為能讓民眾瞭解政府給予陸配的關懷與照顧，本會 108 年度自拍『相互理解、愛無距離』陸配微</p>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執行情形
		電影，並持續就陸配政策、權益及保障等資訊於本會臉書、IG 及 LINE@向民眾說明及提供相關資訊。

二、 委託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有關「在臺港澳學生留臺意願調查及分析」研究性別報告 1 篇。

1. 研究對象為 107 學年度在臺就學之大三、大四港澳學生合計 5,407 人，並辦理焦點團體座談會；問卷調查時間為 108 年 6 月至 9 月；本次調查共完成 356 份樣本。
2. 藉由研究報告瞭解港澳生留臺相關政策或措施的宣傳對象是否產生性別失衡，研究結果如下：
 - (1) 不同性別畢業後留臺意願無明顯差異，但港澳生大不相同：港生留臺意願高達 85.8%、澳生為 56.8%。
 - (2) 不同性別畢業後的主要計畫無明顯差異，但港澳生大不相同：港生多想留臺(包括「直接找工作、設法就業」占 42.1%、留臺升學占 16.5%，合計 58.6%)，澳生以返澳就業(學)為主(「回母國工作或進修」占 40.2%)。
 - (3) 畢業後最想進入的產業雖有偏好，但不同性別無顯著差異：整體以「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占比 16.9% 最高，其次「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占 14.6%。其中女性選擇「教育業」、「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比率較高，男性選擇「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比率較高。

- (4) 女性受訪者知道政府放寬延長畢業後居留期限為 1 年的比率偏低：知道本項政策者之整體比率為 44.1%，其中男性占 48.9%，女性占 39.2%，應可強化女性學生可接觸之宣傳通路。
- (5) 不同性別對政府「僑外生(含港澳生)留臺工作評點新制申請」了解程度無明顯差異，但實際申請運用此機制留臺就業比率偏低：知道與不清楚此一制度者各占 48.6%，無性別差異，而實際運用此一制度者，男性僅占 3.8%，女性僅占 1.8%。

3. 未來建議

- (1) 「僑外生(含港澳生)留臺工作評點新制」應透過學校不同管道加強宣傳：配合年輕人使用習慣，使用 LINE 官方帳號，臉書粉絲專頁進行訊息布達。另本會透過官方臉書粉絲專頁、LINE 官方帳號、海華服務基金臉書、IG 社群媒體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官方網站等宣傳港澳學生留臺評點新制。
- (2) 提高校方對於港澳生就業的協助意願與資源投入：可將「教育評鑑」內容調整，納入港澳生畢業後在臺就業情形，以提升校方對於港澳生的就業協助。再者強化本會香港辦事處每年至學校辦理數十場臺灣升學講座活動能量，及辦理畢業後輔導就業方案等。